

证券代码：603506

证券简称：南都物业

公告编号：2021-060

南都物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都物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都物业”或“公司”）于2019年10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基于南都物业与赛丽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丽地产”）共同投资建设总部办公楼，同意公司向赛丽地产前期已针对合作项目成立的杭州丽郡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3,000万元的财务资助，年利率为7.2%，借款期限自首次借款之日起至该项目竣工交付之日止，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相关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2日披露了《南都物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4）。

2021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项目合作协议书终止协议〉的议案》，同意南都物业终止与赛丽地产共同投资建设总部办公楼的合作关系，终止向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并将收回财务资助本金及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8日披露了《南都物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

2021年10月13日，公司收到项目公司归还借款13,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9日披露的《南都物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2021年12月27日，公司收到项目公司归还剩余借款及利息共12,977.74万元，其中10,000万还款资金来源于项目公司股东赛丽地产向浙江南都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借款，至此项目公司所欠公司全部财务资助款已清偿完毕。

特此公告。

南都物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8日